

证券代码：835425

证券简称：中科水生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 武汉中科水生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8月1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武汉中科水生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张文捷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7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18,761,667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90%。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武汉中科水生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湖北省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非公开协议方式发行股份不超过33,633,333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668.40万元（含人民币7,668.40万元），用

于补充公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股票发行方案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武汉中科水生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9-048）。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775,1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湖北省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的股份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与本次股票发行对象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该协议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双方签字盖章方可生效。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775,1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湖北省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的股份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拟就本次股票发行事宜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该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

用作其它用途，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票发行相关议案后，在公司验资前与主办券商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8,761,66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保障本次股票发行的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具体包括：

- 1、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的申请、备案事宜；
- 2、授权董事会签署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重大合同和重要文件；
- 3、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的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流通事宜；
- 4、在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办理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事宜；
- 5、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8,761,66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 （五）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因公司董事刘剑彤、张智超、刘卫兵、张文捷提出辞去董事职务，根据《中华人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武汉中科水生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公司股东湖北省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提名陈华荣、申刚、许落成、李思捷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时止。新任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董事任职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8,761,6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 （六）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监事陈锋辞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武汉中科水生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公司股东湖北省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提名杨攀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时止。新任监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监事任职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8,761,6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

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修订情况如下：

《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修订对照表：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b>第五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6,666,667 元。	<b>第五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0,300,000 元。
2	<b>第六条</b> 公司营业期限截至 2022 年 4 月 9 日	<b>第六条</b> 公司为永久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3	<b>第二十一条</b> 公司股份总数为 136,666,667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36,666,667 股。	<b>第二十一条</b> 公司股份总数为 170,300,000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70,300,000 股。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8,761,6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八）审议通过《关于确认<湖北省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拟收购武汉中科水生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评估结果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洲评估”）以 2018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武汉中科水生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水生”）截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涉及股东的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9 年 3 月 20 日出具了东洲评报【2019】第 0127 号的《资产评估报告》。

东洲评估按照国家有关法规与行业规范的要求，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进行了评估，综合考虑中科水生是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属轻资产企业，固定资产投资相对较小，账面值比重不高，而企业的主要价值除了固定资产、营运资金等有形资源之外，还应包含企业所享受的各项优惠政策、经营资质、业务平台、人才团队、品牌优势等重要的无形资源的贡献。而资产基础法仅对各单项有形资产和可确指的无形资产进行了评估，但不能完全体现各个单项资产组合对整个公司的贡献，也不能完全衡量各单项资产间的互相匹配和有机组合因素可能产生出来的整合效应。而公司整体收益能力是企业所有环境因素和内部条件共同作用的结果。鉴于本次评估目的，收益法评估的途径能够客观、合理地反映评估对象的价值，故以收益法的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经评估，中科水生截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涉及股东的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36,320.00 万元。

该评估结果已于 2019 年 4 月 1 日在湖北省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完成了资产评估项目备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资产评估工作按照国家有关法规与行业规范的要求，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所选用的评估方法合理。董事会对东洲评报【2019】第 0127 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予以认同并确认。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775,1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湖北省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的股份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中科水生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武汉中科水生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3日